

云南特殊教育职业学院教务处

教字〔2023〕63号

教务处关于开展2023年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系：

根据特职院〔2020〕78号《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现启动2023年秋季学期转专业工作，请各系依照文件认真做好组织落实工作，确保此项工作按时顺利地地完成。

一、转专业对象

转专业对象为2022级普通全日制三年制专科，不包括单招单考生。

二、转专业条件

请严格按照特职院〔2020〕78号《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规定严格执行。

三、转专业流程及要求如下：

根据实际教学安排，转专业工作将于2023年6月19日启动，转专业业务办理流程调整如下：

1、2023年6月19日至6月30日，各系部根据5%转出转

入专业人数限额及专业转出转入条件,并及时通知本系学生转专业提交申请时间。有转专业意向,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的学生,提交转专业申请。

2、2023年7月17日至7月19日,转出学院完成审核并公示。若同一专业符合转出条件的申请学生人数超过该专业计划限额数,转出专业所属学院应对拟转出该专业的全部学生所修公共基础课程登录成绩的平均学分绩点进行排序,择优选拔并公示。

3、2023年7月20日至8月22日,转入学院完成审核并公示。若申请转入同一专业学习的符合转入条件的学生人数超过该专业计划限额数,转入专业所属学院应对拟转入该专业的全部学生所修公共基础课程登录成绩的平均学分绩点进行排序,择优选拔并公示。

4、2023年7月24日教务处审核并将结果报请分管校领导签署意见后,在学校教务处网站上公示(5天)。公示期结束,由教务处以公文形式发布同意转专业。

5、公示结束后,由转入系部对转入学生进行编班安排。在秋季学期开学后,教务处将完成转入学生班级更新学籍工作,转出系部负责通知本系转出学生按时到转入系部报到,学生本人也可登录职教云系统,学信网系统查询个人转入专业所在班级。

四、成绩录入截至时间

请承担本学期课程教学的系、部和院,通知任课教师于2023

年 7 月 16 日之前成绩登陆完毕，以免影响学生转专业。

